



房屋建筑工程 扬尘治理精细化指导图册

2023版内部版

说 明

本图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河北省扬尘污染防治办法》《河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扬尘污染防治的决定》编辑，同时参考了《河北省房屋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指导图册》，主要目的是方便施工现场落实相关扬尘防治措施。本图册编辑时，考虑到工程项目类别、建设地点、技术特点、以及施工环境等差异，图册提供的内容为重点措施，遇有特殊情况还应参照扬尘防治标准采取其他方法措施。各建设、施工、监理等企业要对照图册认真落实施工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并结合工地不同情况、本企业实际对相关扬尘措施做进一步细化补充和完善。

一、在施工现场出入口明显位置设置公示牌，公示施工现场负责人、环保监督员、防尘措施、扬尘监督管理部门、举报电话等信息。



扬尘治理和建筑渣土处置责任公示牌

秦皇岛市第一医院住院楼中心及重大设备搬迁基地病房楼基础工程					
建设单位	秦皇岛市政府投资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刘世杰	联系电话	3036444
施工总承包单位	秦皇岛兴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魏英	联系电话	13320582908
		环保监督员	李春雷	联系电话	13320222900
土方施工单位	秦皇岛顺恒土方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艾万强	联系电话	13333333148
建筑垃圾处置许可证编号	130302-02L-2023-006	项目负责人	艾万强	联系电话	13333333148
监管部门	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举报电话	0336-3198012

扬尘治理检查制度

1. 扬尘治理领导小组每周召开扬尘治理专题会议，由项目经理或总工程师主持，各管理部门负责人参加，通报扬尘治理工作进展情况，研究解决扬尘治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2. 扬尘治理领导小组每月对施工现场扬尘治理工作进行考核、通报。
3. 在扬尘治理领导小组会议上，由项目经理或总工程师通报扬尘治理工作进展情况，通报扬尘治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通报扬尘治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通报扬尘治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4. 扬尘治理领导小组定期对施工现场扬尘治理工作进行考核、通报。
5. 扬尘治理领导小组定期对施工现场扬尘治理工作进行考核、通报。
6. 扬尘治理领导小组定期对施工现场扬尘治理工作进行考核、通报。

扬尘防治保证措施

1. 扬尘防治领导小组每周召开扬尘治理专题会议，由项目经理或总工程师主持，各管理部门负责人参加，通报扬尘治理工作进展情况，研究解决扬尘治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2. 扬尘防治领导小组每月对施工现场扬尘治理工作进行考核、通报。
3. 扬尘防治领导小组定期对施工现场扬尘治理工作进行考核、通报。
4. 扬尘防治领导小组定期对施工现场扬尘治理工作进行考核、通报。
5. 扬尘防治领导小组定期对施工现场扬尘治理工作进行考核、通报。
6. 扬尘防治领导小组定期对施工现场扬尘治理工作进行考核、通报。



专职扬尘管理员公示栏

专职扬尘管理员



姓名： 李博文

部门： 安全管理部

电话： _____

扬尘管理员职责

1. 严格执行项目扬尘治理专项方案，明确各标准责任分工。
2. 施工现场设置扬尘治理公示牌，每日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3. 施工现场周边设置围挡，施工现场主要道路及场地要进行硬化处理，施工现场道路洒水、土方洒水、土方覆盖、土方围挡、土方围挡、土方围挡等。
4. 加强扬尘治理工作，不得出现扬尘治理工作不到位的情况。
5. 负责施工现场扬尘治理工作，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6. 负责施工现场扬尘治理工作，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7. 负责施工现场扬尘治理工作，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8. 负责施工现场扬尘治理工作，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秦皇岛兴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扬尘管理员”可兼职履责，负责施工现场扬尘治理相关工作，发现问题及时上报，监督检查处置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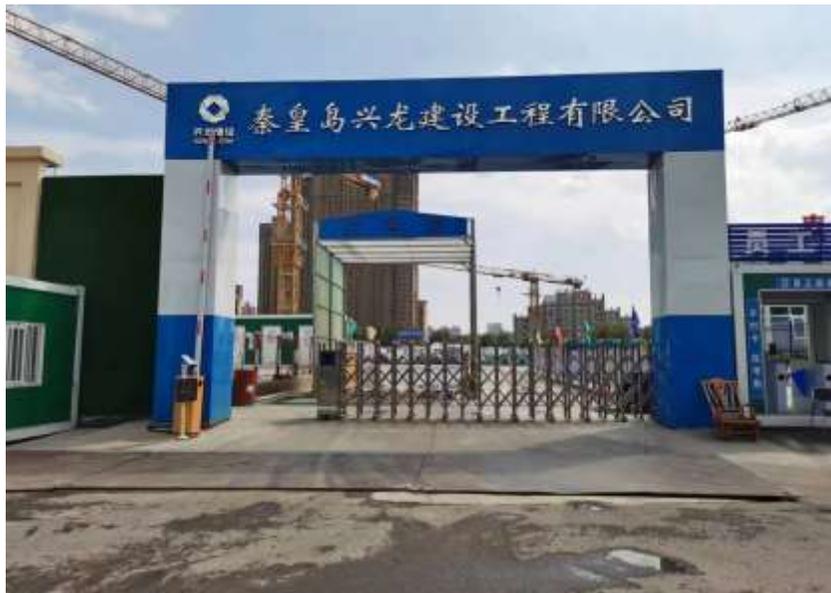
注：施工现场扬尘管理员必须由项目部管理人员兼任，且公示牌信息要求完整，并及时更新。

二、在施工现场周边设置硬质封闭围挡或者围墙，位于主要路段的，高度不低于5米，位于一般路段的，高度不低于3米，并在围挡底端设置不低于0.2米的防溢座。



★临街主路及一般路段围挡设置参照《秦皇岛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围挡标准化手册》。

三、对施工现场出入口、场内施工道路、材料加工堆放区、办公区、生活区进行硬化处理，并保持地面整洁



★各类加工区全部采用混凝土硬化设置，如无法进行混凝土硬化设置的，需要在材料堆放区设置混凝土定型块或者铺设钢板垫底，避免裸土外露。

四、主干道及辅助道路应当铺装或者硬化，采用湿式机械化清扫方式及时清除散落物料，并采取洒水等防尘措施。



★施工现场道路及材料加工区地面必须进行硬化处理，路面要平整坚实。硬化处理是指使用硬化材料铺装，如：混凝土、混凝土预制块、铺装砌块、钢板等。

★采用混凝土预制块或钢板铺装时，必须确保铺装基层的平整度及基层的承载力，不得出现起尘、翻浆、破损、移位等情况。

★土方施工作业时，场区内道路需要保持湿润，每日下班前将行驶路线清理干净或者苫盖。次日施工前先对道路进行湿润，确保不产生扬尘，驶出施工现场的车辆必须经过冲洗设备冲洗干净方可驶离现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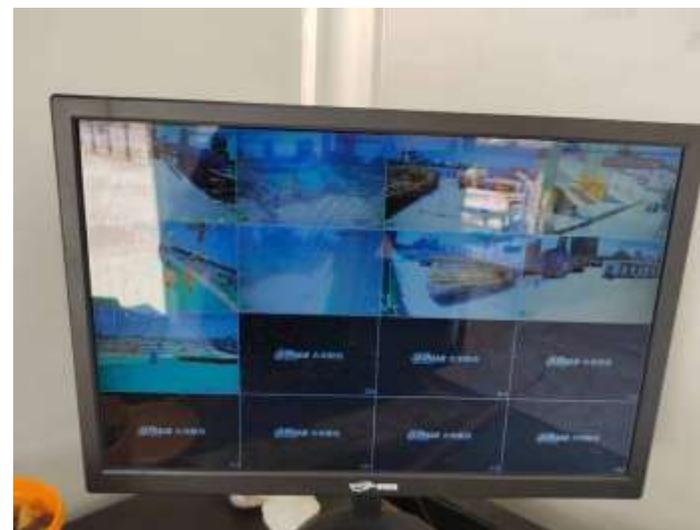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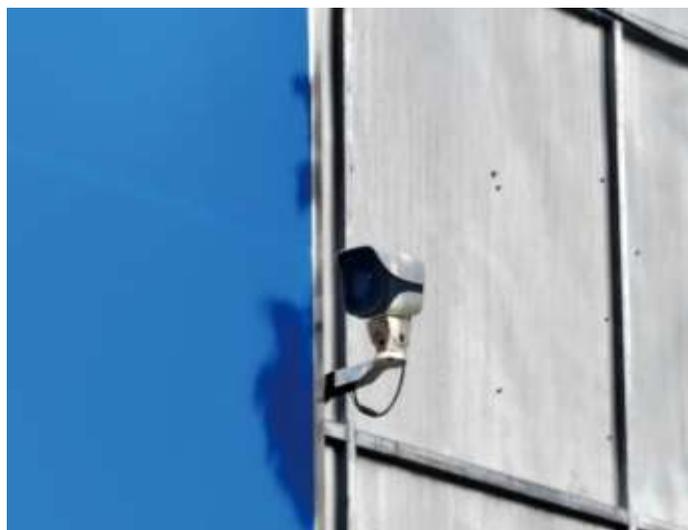
五、施工现场出入口必须配备车辆冲洗设施，并配套设置排水、泥浆沉淀池等设施，建立冲洗制度并设专人管理，严禁车辆带泥上路。



★为杜绝车辆带泥上路，按照“3+2”车辆冲洗管控要求（“3”即“漫水槽水洗+冲洗装置喷淋+人工高压水枪找补”的一体化冲洗流程；“2”即车辆出入口需安装实时视频监控系统并与监管部门联网，监控录像保存时长30天以上；工地周边道路常态化清扫保洁），确保车轮及车身冲洗到位，不得有带泥上路及渣土遗撒隐患。

★如场地受限无法设置漫水槽，或因施工工序需要拆除车辆冲洗装置，应制定相应抑尘方案确保不能带泥上路，并经属地主管部门审批报备。

六、施工现场出入口、加工区和主作业区等处必须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对施工扬尘实时监控。



★按要求配置相应的视频监控点，并与建设主管部门联网，实行24小时监控。扬尘管理员负责关注PM10设备情况，出现异常及时上报处理。视频监控系统出现断电故障等，要求第一时间向主管部门上报，并立刻组织维修，维修时间不得大于24小时。

★PM10设备应由安装单位确定具体安装部位，当与其他建筑工地相邻或施工场地外侧是交通道路且受道路扬尘影响较大时，应避开在相邻边界处设置监测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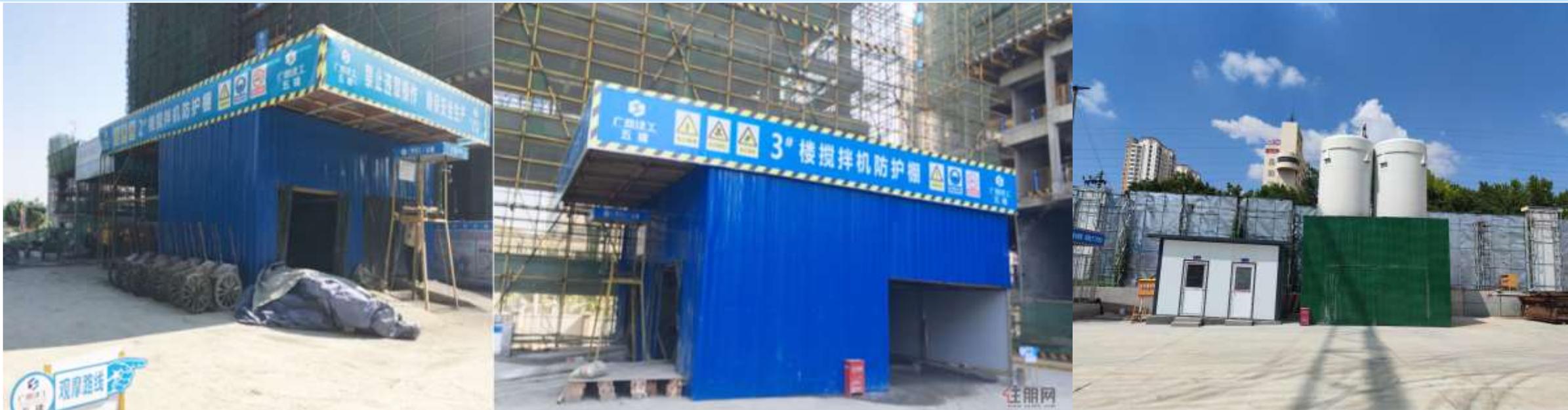
★按照工程进度，适时增减视频监控摄像机数量、点位，确保能够做到场区全范围覆盖。视频存储单元的录像时长不得小于30天，应始终保持录像状态，不得随意停止录像，不得私自修改、删除。

七、施工现场集中堆放的土方和裸土地面必须采取覆盖、固化或绿化等防尘措施，严禁裸露。



- ★堆放超过八小时不扰动的裸土必须使用2000目/100cm²的防尘网进行苫盖，确保土不外露。
- ★堆放水泥、灰土、砂石等易产生扬尘的粉状、粒状建筑材料，必须采取密闭或者苫盖（2000目/100cm²防尘网）等防尘措施，装卸、搬运过程要采取防尘措施；砖、加气块、钢筋等块状、线状物料无需苫盖。
- ★正在施工工序（例如桩基础施工、垫层换填处理、基槽清淤晾晒、人工清槽、地基基础钎探、砖模墙体砌筑、桩间土清理等）无法做到苫盖的，在工序全部完成后进行苫盖。
- ★暂时不能开工的建设用地，应当对裸露地面进行遮盖；超过三个月的，应当采取绿化、铺装等防尘措施。

八、具备条件的地区施工现场必须使用商品混凝土、预拌砂浆，严禁现场搅拌。不具备条件的地区，现场搅拌砂浆必须搭设封闭式搅拌机棚。



★如确实需要进行现场搅拌，现场必须搭设密闭防护棚，在防护棚内进行材料拌合。

九、施工现场运送土方、渣土的车辆必须封闭或遮盖严密，严禁沿路遗撒和随意倾倒。



★土方运输应选用具备密闭运输的车辆进行运输，按规定向有关部门申请运输手续。

十、建筑物内应保持干净整洁，清扫垃圾时要洒水抑尘，施工层建筑垃圾必须采用封闭式管道或装袋用垂直升降机械清运，严禁凌空抛掷和现场焚烧垃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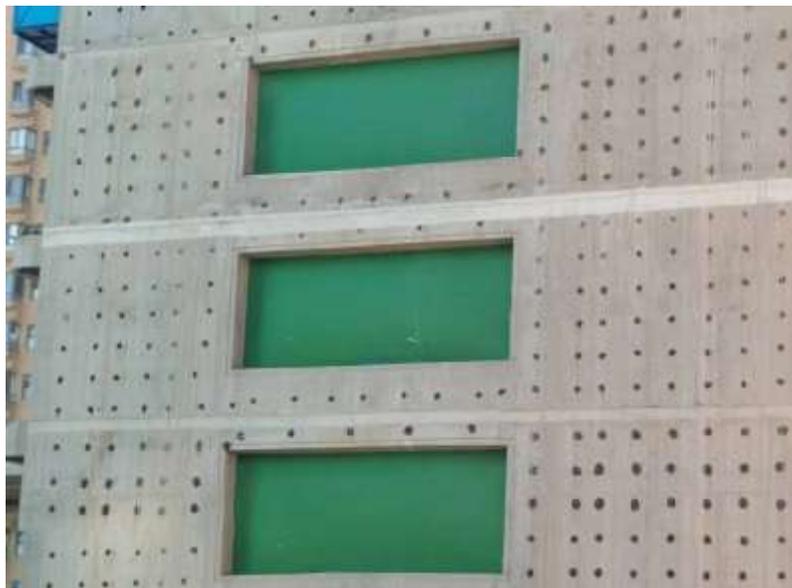


★ 堆主体楼层内建筑垃圾及时清扫，确保楼层地面见底色，清扫时应当洒水防尘。

★ 建筑垃圾确实无法及时清运的，应采取遮盖、袋装等防尘措施，无法装袋的需要将物料集中堆放整齐并采取有效防尘措施。

★ 清理作业区内的建筑垃圾，应用容器或小推车装运；高空作业施工中，施工作业层建筑垃圾应当采用封闭式管道运送或者装袋用垂直升降机械运送，禁止高空抛掷、扬撒。

十一、工程主体作业层应当使用防尘网进行封闭，并保持整洁、牢固、无破损；



★加强高空扬尘的防治，建筑工程主体外窗口应全部采用防尘网封闭，并对防尘网进行定期冲洗或更换，防止破损积尘，造成二次扬尘污染。

★钢结构、框架结构无法进行封闭的，必须保证楼层内无易扬尘物料，并清理出混凝土底色。

★对于确实需要窗口施工作业的，临时拆除不得多于3层，随相关工序结束及时进行恢复，拆除时要留有相关证明资料。

十二、在土方施工作业过程中，合理控制土方开挖和存留时间，作业面应当采取洒水、喷雾等防尘措施，对已完成的作业面和未进行作业的裸露地面应当采取表面压实、遮盖等防尘措施。



★土方施工作业过程中，合理控制土方开挖和存留时间；留存时间不得超过8小时。

★土方作业时，视土壤含水率情况，采取洒水、喷雾等防尘措施，达到湿法作业要求。同时避免因开挖土壤含水率过高导致现场道路泥水过多。

★根据施工实际情况，现场不适合架设雾炮机作业的，可采用其他方式进行降尘或抑尘。

十三、建筑工地内部道路冲洗、清扫要见底色。



- ★工地内配备专职清扫人员，强化工地内部道路洗扫，确保路面见底色，或根据现场情况进行合理苫盖。
- ★采用人工方式清扫的，应当先喷湿路地面，防尘清扫时扬尘。清扫产生的垃圾、下水道疏通作业产生的污泥应当日清运，不得在道路上堆积。

十四、非移动道路机械使用



非道路移动机械台账

序号	非道路移动机械名称	机械型号	环保编号	进场时间	离场时间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对进入施工现场的非道路移动机械，进场前必须出具环保部门颁发的环保标识，并进行进场登记后方可进入施工现场。

★严禁未取得环保部门颁发的“机械环保标识码”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入场施工。

★重污染天气预警时，严格按照政府相关文件通知执行。

十五、建筑装饰装修施工抑尘

- ★进行机械剔凿、切割、抹灰、钻孔、清理作业时，必须采取封闭、遮盖、喷淋等防尘措施，并及时清理废弃物
- ★装饰工程所用墙砖、地砖、石材、砌块等装饰块材宜采取场外定制或工厂化加工。现场确需切割、钻孔作业时，应采用湿式作业法，因工艺及其他原因不能采取湿法作业的，必须采取其他降尘措施。
- ★木制加工作业应在密闭的木工加工棚内集中进行
- ★吊篮、脚手架上切割石材及焊接作业时，应采取遮挡措施。
- ★重污染天气预警时，严格按照政府相关文件通知执行。

十六、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担负扬尘防治主体责任，必须建立扬尘管控制度。

- ★参建相关单位对本单位项目经理、总监理工程师、“扬尘专管员”明确经济奖惩措施。
- ★国家、省、市督导检查发现的一般性问题坚持“事不过三”，发现的严重问题坚持“不贰过”。
- ★市住建局将对零立案、零处罚县（市、区）主管部门加大督导力度，问题屡禁不止、屡改屡犯的，将通报属地政府。